**2021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奉节财农[2021]263号下达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90.19万元。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解决红土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助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资金由县卫健委安排分配，根据各乡镇实际申报户数分解资金，本单位共分配资金90.19万元，此项资金用于红土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助。2021年共计437户，涉及90.19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已收到奉节县财政于2021年拨付90.19万元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乡财政分三批拨付74.75万元给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给370户改厕达标家庭。

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。由乡纪委、财政办、卫健办监督指导使用情况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绩效自评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进行。以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奉节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，并通过收集相关文件及资料，现场调研，为评价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。重点对项目效果、项目满意度等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分析，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（1）数量指标

目标设定补助户数437户，分值为20分。本单位享受补助437户，实际完成补助370，本项自评得分17分。

1. 验收合格率

目标设定验收合格率100%，分值为15分。本单位验收437户，合格370户，验收合格率达到85%本项自评得分13分。

1. 时效指标

目标设定按时完成率≥95%，分值为15分。本单位在收到资金后的第一时间里，完善相关的规定程序，及时将资金准确的发放到群众手中，本项自评得分13分。

1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29.5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社会效益指标

目标设定群众使用上卫生厕所比率100%，分值为10分。通过工作人员的走访调查，所有农户中大部分农户都使用上卫生厕所。使用上卫生厕所比率90%，本项自评得分9.5分。

目标设定排放达标率100%，分值为10分。经核实排放达标率100%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目标设定可持续影响指标100%，分值为10分。经核实可持续影响指标达标100%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目标设定受益农户满意度95%，分值为10分。通过工作人员发放问卷和走访调查，本单位补助农户实际满意度为95%，主要是本单位落实政策准确到位，补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受补助的农户非常满意。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2.5分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根据评价得分的分值，确定相应的评价等级，满分100分。100分≧a≧90分，评定为“优”；90分>a≧80分，评定为“良”；80分>a≧60分，评定为“中”；60分>a，评定为“差”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总体情况来看，本单位落实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是到位的，但也存在资金额度小，对于农户的帮助有一定限度，需要多举并施，才能更好的保障人居环境的美化；同时存在政策宣传不及时、不到位的现象，需加大政策宣传力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单位此次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自评结果，已按照要求公开公示，对接下来相关的人居环境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本单位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卫生健康相关的工作水平。

附件：人居环境之整治项目资金自评表

奉节县红土乡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5日